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高新技术人才服务中心
2021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批复时间：2022年9月7日

公开时间：2022年9月26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21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关于2021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关于2021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2021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八) 关于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关于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 关于2021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中国包头高新技术人才服务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人才服务工作和公共人力资源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落实自治区党委地、包头市委要求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有：承担高校毕业生、机关事业单位等相关人员辞职、辞退等人事档案接转服务；组织开展人事代理、人才评价、人事档案、引才引智、创新创业等服务；承担存放人事档案的专业技术人员代办职称评审申报相关工作；承担组织关系在中心的流动党员服务相关工作；负责建立运行公共人才供求信息系统；参与拟订人资源市场服务标准相关工作；负责收集、发布人才供求、职业培训和继续教育等信息；负责组织承办各类公益性人才交流、招聘活动；负责组织跨区域人才交流及协作；承担公共人才服务窗口的具体工作，落实引进人才有关政策待遇；承担引进人才信息库建设的相关工作；承担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相关工作；开展人才政策法规宣传、咨询等工作；承担内蒙古西部地区高层次人才选拔、培养等相关事务性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及市人才工作协调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包头高新技术人才服务中心。本部门（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包头高新技术人才服务中心

三、2021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1年度，包头高新技术人才服务中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以“三围绕、三服务”为工作主线，即围绕人才强市战略、就业优先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为人才服务、为稳就业服务、为高质量发展服务，努力克服疫情等不利因素，创新人才服务新模式，全力找准以人才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结合点、切入点，不断提升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全力做好高层次人才服务，为我市建立一流人才服务保障体系提供助力，持续打造和优化高层次人才服务平台，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入驻政务服务大厅，高层次人才服务初显成效，全面宣传高层次人才服务工作。

全力聚焦“两个主体”，围绕“我为企业搞服务”，抓好人才交流工作，做好重点企业、重大项目服务，丰富人才招聘活动形式和内容，加大人才资源配置服务力度，引企入校，为校企对接搭建渠道

全面提升公共人才服务水平，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助力添彩，发布提升公共服务效能承诺。不断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和群众满意度。不断创新和提升服务手段与方式。

坚持以党的建设为统领，强化政治担当，强化主体责任落实，不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扎实做好“三会一课”，党史学习教育成效明显，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1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743.3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增加124.19万元，增长20.06%，变动原因：2021年增加人才服务工作经费、就业创业专项资金、人员变动、工资调整。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708.9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增加103.54万元，增长

17.10%，变动原因：2021年增加人才服务工作经费、人员变动。

二、关于2021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总计743.3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605.5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8.5万元，变动原因为减少就业专项资金、聘用人员经费；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变动原因为不存在此项；年初结转和结余137.7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9.49万元，变动原因为减少就业专项资金、聘用人员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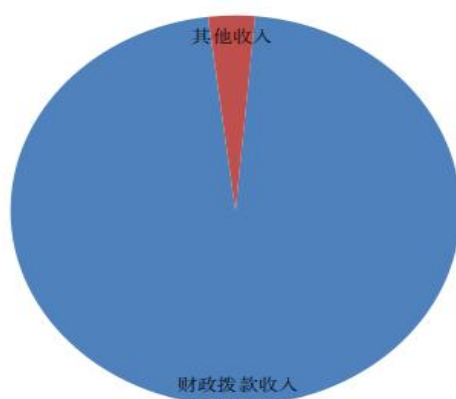
支出总计743.3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654.8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11.35万元，变动原因为就业专项资金支出减少；结余分配0.12万元，结余分配事项：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变动原因为不存在此项；年末结转和结余88.34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历年结转结余，与上年相比减少86.76万元，变动原因为就业专项资金支出减少。

（二）关于2021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合计605.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85.39万元，占96.67%；事业收入0.00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20.18万元，占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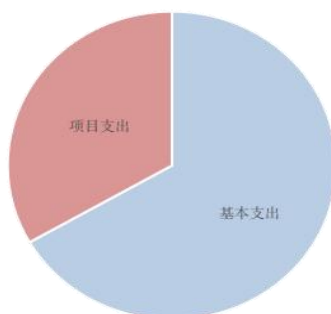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三) 关于2021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支出合计654.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6.75万元，占66.69%；项目支出218.13万元，占33.31%；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00%。

图2：支出决算图



（四）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08.96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123.57万元；支出总计708.96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74.72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51.30万元，下降17.59%。主要原因：一是减少就业专项资金；二是减少聘用人员经费；三是人员变动。

（五）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34.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6.69万元，占68.85%；项目支出197.55万元，占31.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4.2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103.54万元，增长19.51%，变动原因：增加就业专项资金和人员变动。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446.77万元，决算支出457.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决算支出1.5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聘用人员社保费。

3. 行政事业和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0.94万元，决算支出1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4.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增加。

4. 行政事业和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3.76万元，决算支出34.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

5. 行政事业和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决算支出0.5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纳调出人员职业年金。

6. 行政事业和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决算支出0.0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纳调出人员职业年金。

7. 就业补助（款）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决算支出74.2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支付就业专项资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3.9万元，决算支出16.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5.32万元，决算支出25.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四）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 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决算支出7.1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电子公文系统改造升级资金。

（六）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36.6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68.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13.58万元、津贴补贴54.67万元、奖金9.39万元、绩效工资95.7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4.9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0.5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6.1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47万元、住房公积金25.37万元 退休费16.95万元，较上年增加27.63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人员变动、基数调整。（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补充）；公用经费67.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2万元、电费4.93万元、邮电费1.91万元、取暖费36.74万元、物业管理费2.1万元、差旅费1.24万元、维修（护）费0.80万元、公务接待费0.14万元、劳务费0.06万元、工会经费4.41万元、福利费3.6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5万元、专用设备购置7.13万元”），较上年减少11.98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分类分档定额标准调整。

（七）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5.19万元，支出决算为1.80万元，完成预算的34.61%，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80%；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70%。2021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8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5万元，占92.03%；公务接待费支出0.14万元，占7.97%。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不涉及此项内容。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

不涉及此项内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用于不涉及此项内容支出，车均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

车均运维费0.2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0.86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压缩“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0.14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14万元，接待2批次，共接待21人次。主要用于对接人才交流业务。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接待0批次，共接待0人次。主要用不涉及此项内容。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14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压缩“三公”经费支出。（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补充原因）

（八）关于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关于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关于2021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项目3个，实施项目5个，完成项目5个，项目支出总金额218.13万元。财政本年拨款金额158.91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74.11万元，其他资金结转结余13.62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比2020年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降低）0.00%，主要原因是：不涉及此项业务；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比2020年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降低）0.00%，主要原因是：不涉及此项业务；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比2020年减少340.04万元，降低100.00%，主要原因是：未在表中列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00%。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比2020年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降低）0.00%。主要原因是：不涉及此项内容。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公用经费支出67.92万元，比2020年减少-11.98万元，降低-14.99%。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分类分档定额标准调整。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4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主要是不涉及此项内容，比2020年增加（减少）0.00台（套），主要原因为不涉及此项内容；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主要是不涉及此项内容，比2020年增加（减少）0.00台（套），主要原因为不涉及此项内容。

三、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197.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必须达到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0.0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保基金预算、政府债务项目、政府投资基金项目、PPP项目和政府采购及政府购买服。

组织对“人才工作服务经费”、“流动人员档案管理经费”、“流动人才户籍经费”、“人才市场运行经费”、“就业创业专项资金”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7.55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其中，对“人才工作服务经费”、“流动人员档案管理经费”、“流动人才户籍经费”、“人才市场运行经费”、“就业创业专项资金”项目分别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项目按进度完成工作，充分发挥人才市场在人力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按进度完成工作，充分发挥人才市场在人力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5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流动人才集体户籍管理服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9万元，执行数为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户籍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进行户籍信息的电子化扫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争取更多的资金支持，在流动人才户籍服务电子化服务质量和效率有所欠缺。提升服务人员线上线下能力要求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争取资金支持，建立健全相关工作制度，向其他省市学习优秀的户籍管理经验，认真做好人才户籍管理服务工作的。

2. 流动人员档案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6分。全年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54.91万元，完成预算的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积极推行各类人性化服务，如一次性办结、非关键档案材料容缺受理、预约服务等，同时及时公开服务监督投诉电话及信箱，通过群众监督切实保障公共人才服务的水平和质量。档案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档案业务缺乏应有的条件保障，如档案库房设施老化、建设标准不够、消防设备不达标等。公共人才服务的信息化水平滞后。2021年左右实现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电子化，以此为基础实现线上办理和统计分析，但人才服务中心由于资金等原因，电子化今年才刚启动，网上阅档等服务也无法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流动人才档案管理服务水平。稳步

推进流动人才档案信息化。积极争取资金支持。提高工作人员自身能力素质达到新时代档案管理服务水平。

3. 人才市场运行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7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人才市场服务场所、办公场所的清洁、维修、保养等工作，确保开展公共人力资源服务的场所整洁卫生，确保公共人力资源服务场所能够正常运转，具备为人民群众提供服务的可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公共服务用房面积较大，建筑高，且年均人流量在20万人次左右，属于特殊场地，维修、养护及清洁费用较高。目前拨付的经费无法满足公共服务场所的物业费标准。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与物业公司签订合同，保障人才市场服务场所、办公场所的清洁、维修、保养等工作。

4. 人才工作服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8.2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22.38万元，完成预算的22.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累计受理《高层次人才服务卡》申请，完成子女教育和人才公寓申请资料收集和转办，为高层次人才组织文体及保健活动，积极参与并接受市人才工作协调小组对全市人才服务网点的监督检查工作，努力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保姆式、一对一”服务，获得了持卡人

才的一致好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信息化平台智能化水平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为人才提供“保姆式、一对一”的精准服务，以人才服务的小平台、小窗口传递市委政府重视人才、关注人才、引才聚才的诚意和力度。

5. 就业创业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8.44 万元，执行数为 94.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坚持把为企业提供贴心的人力资源配置服务作为工作目标，尝试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综合类与专场类相结合、本地与赴外相结合、自行组织与联合组织相结合等多种方式，全年共举办各类招聘会，为各类企业提供了人才交流服务，发布人才供求信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新时期从以往线下现场服务为主向线上线下协同发展方向转变，线上资金及人力投入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信息平台建设，建立以包头人才网、微网站、公众号、小程序、现场招聘系统为基础的线上线下统一的人才交流服务平台，通过信息化建设全面提高公共人才服务的效率和水平，消除两个主体的信息不对称问题，打造更加高效、便捷的公共人才服务环境。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流动人员档案管理经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4.6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

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1. 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流动人员档案管理费经费项目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人社厅发[2018]102号）文件精神，要求2021年左右实现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电子化以及档案机要邮寄等相关运行支出。为高质量发展服务，创新档案服务新模式，全力找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结合点、切入点，不断提升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2.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按照年初预算支出计划，明确项目内容，并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设定绩效目标。按照国家和内蒙的要求，积极推动信息化工作，实现全国档案业务一网通办。不断完善线上线下服务手段，积极开发公共服务网上办理平台，实现办事群众“零见面、零跑腿”，不断优化服务手段，提升服务质量，更好更快的服务办事群众。

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档案电子化以及档案机要邮寄等相关运行支出均按预期完成，项目预期产出、预期效益基本实现，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积极推行各类人性化服务，及时公开服务监督

投诉电话及信箱，通过群众监督切实保障公共人才服务的水平和质量。档案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

4. 绩效自评目的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号）等文件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对流动人员档案管理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全面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实施进度、项目目标实现程度以及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经验做法，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此外，通过绩效自评工作，进一步强化了我单位各级工作人员绩效意识、责任意识，全面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5.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70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

6. 项目资金产出情况

截止2021年底，项目预算支出54.91万元，预算执行率78%；其中本年预算支出54.91万元，上年结转资金支出0万元。本年预算支出54.91万元，主要支出为档案机要邮寄费用2.52万元、流动人员档案电子化使用费和维护费用51.25万元、流动人员档案相关运行服务费1.14万元。造成剩余金额原因为档案电子化的质保金未支付、按毕业生要求有

些档案未通过我单位邮寄有结余资金、档案运行服务费有款项未结清，待支付。

7.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通过抽查核查各项支出凭证，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执行我单位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或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支出审批手续规范，支出附件齐全，大项支出均经党组研究审核审议，且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用途或合同规定用途，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出，严格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

8.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档案机要邮寄、档案电子化、档案相关运行服务等有关工作均按计划开展并完成，各项工作均符合单位要求，项目整体费用未超预算。

9.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开展流动人员档案管理工作，为流动人员档案服务提供便利，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可持续性，较为显著。办理人员满意度达到95%。

10. 自评得分情况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4.6分，具体情况如下：

预算执行率。分值10分，得分7.8分。项目预算未全部执行。因为档案电子化的质保金未支付、按毕业生要求有些档案未通过我单位邮寄有结余资金、档案运行服务费有款项未结清，待支付。

产出指标。分值50分，得分46.8分。档案机要邮寄、档案电子化、档案相关运行服务等有关工作内容均完成，且均符合要求，但完成时间与预期存在偏差，扣3.2分。

效益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项目社会效益较为显著。

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办理人员满意度整体较为满意。

11. 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

档案业务缺乏应有的条件保障。人才市场按相关政策规定取消档案、交流等各项收费后，由于方方面面的原因，相关业务经费并未纳入预算，影响了相关业务工作的有效开展。如档案库房设施老化、建设标准不够、消防设备不达标等。公共人才服务的信息化水平滞后。2021年左右实现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电子化，以此为基础实现线上办理和统计分析，但人才服务中心由于资金等原因，电子化今年才刚启动，网上阅档等服务也无法开展。此外还存在信息化平台智能化水平不高、信息化输入设备单一等问题。

12. 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

无。

13. 后续工作计划

新时期公共人才服务工作要从以往的粗放式服务向精细化服务方向转变，从以往线下现场服务为主向线上线下协同发展方向转变。争取更多资金支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流动人才档案管理服务水平。加强基础设施建设，防止档案库房设施老化、消防设备不达标等，开展网上阅档服务。为流动人才提供精准化、信息化、便捷化的公共服务，稳步推进流动人才档案信息化。

14. 措施及办法

加强档案业务应有的条件保障。加强公共人才服务的信息化水平，提高信息化平台智能化水平。进而提升档案管理工作整体服务效能。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心宇 联系电话：0472-5221804

